

中共普安乡委员会 普安乡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根据中共云阳县委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报送 2023 年度工作总结的通知》（云阳委发办白头〔2024〕3 号）文件要求，现将我乡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机关干部职工的必学内容，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于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全方位，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建设执法严明、公开公正、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履职，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重点工作，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严格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要求，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全年未出现违法决策现象。

（二）健全政府机构职能

一是全面落实行政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助办”。二是全面推进“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清理“奇葩证明”，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全部取消，不存在以备案、登记、行政确认、征求意见等任何方式设置变相行政许可

事项。三是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进政务诚信建设。

（三）健全依法行政制度

一是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托政府门户网站，依法规范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跟踪并回应群众网络问政情况。2023年以来，及时处理各类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网络问政信息42条、网络舆情13条。

二是以村（居）联席会议、“两代表一委员”直通车为途径，拓宽人大代表、广大群众对法治工作的民主监督途径，确保公职人员依法依规行使职权。

三是举办人大会议3场次，积极向人大代表们报告政府当前重点工作情况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接受人大代表、群众的监督和建议意见；自觉接受人大代表对乡政府日常工作的监督，配合人大代表开展集中视察调研活动1场次。

（四）健全行政决策制度

一是完善民主决策制度。坚持规范性文件制定事先广泛征求意见和领导集体决策机制，并要求法制机构参加讨论把关，进一步完善重要文件的跟踪检查、征求看法等工作机制，确保合法合规。

二是强化制度建设。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结合新任务、新要求，依照工作职责和法律政策规定，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外部监督制度。

（五）健全行政执法工作制度

一是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增加行政执法的针对性、有效性，促进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确保在行政执法过程中做到依法行政，执法过程全记录工作。

二是整合全乡执法力量和资源，建立乡与县级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创新执法方式，积极拓展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服务型执法模式，推进执法领域、“执法+监督”一体化数字集成应用投入运行，依法实施柔性执法方式，注重执法过程中“情理法”统一，加强行政指导、行政奖励、说服教育、劝导示范等非强制性执法手段运用，努力做到法理相融、宽严相济。

（六）健全突发事件应对机制

善用法治思维应对突发问题。一是不断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二是建立重大突发事件组建应急处置专班制度；三是将网格员、在职党员、志愿者等力量纳入管理，最大程度保障群众的生命及财产安全，保障正常工作秩序，维护群众利益和社会稳定。常态化开展夜间安全巡查，保障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七）健全社会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机制

近年来，我乡党委牢固树立“发展是第一要务，稳定是第一责任”意识，坚持以化解矛盾纠纷为主线，多措并举，做好矛盾化解工作。

一是加强队伍建设，在各村（社区）优先选任政治素质较高、文化水平和群众基层较好的人员进入人民调解队伍，确保队伍素质过硬。

二是认真开展人民调解员培训工作，深入学习“民法典”、“宪法”等法律法规，提高调解员依法调解意识；积极探索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矛盾不出乡，强化源头防范、分级预警、归口处置、依法化解，努力实现群众反映诉求。

（八）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机制

突出党内监督主导地位，推动党内监督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监察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等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加强行政问责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不断增强行政问责的针对性和时效性，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有错必纠、有责必问，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水平，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完善民意汇集工作机制，拓展公众参与渠道。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做到依法依规问责。对特权思想严重、法治观念淡薄的干部，及时发现并进行批评教育、督促整改，对问题严重或者违法违纪的干部，依法依规严肃处理，2023年纪律处分2人。

（九）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科技保障机制

借助数字技术，谋划“一件事”场景，进行数据归集。上线全市统一开发的一体化治理智治平台，按照“平时分块，战时统筹”的原则，建立形成多跨板块协同工作闭环。截至目前，平台共上报网格事件1281条，均已成功处理，完成率100%；下发任务7757件，完成率100%。确保智治体系在维护全乡平安法治中起到重要作用，促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见效。

（十）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

一是严格执行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按时向社会公开。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的薄弱环节和需要重点推进的工作科学设置考核指标。二是坚持将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纳入政府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把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纳入科室及干部职工综合考核。三是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建立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落实督察体系，实现对各类责任主体履行职责动态全方位督促推进。

二、2023 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情况及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2023 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情况

一是充分发挥乡党委在推进本辖区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定期听取政法委员、乡基层治理指挥中心的工作情况汇报，将法治建设纳入普安乡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

二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提高党内法规制度执行力。按照讲政治、严规矩的要求，在各项决策和工作部署中强调党内法规制度规定，坚决执行党内法规的各项制度。严格依法依规决策，落实党委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对党委文件、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性审查。坚持党委文件、重大决策的均交由法律顾问进行合法合规性审查。

三是加强对乡政府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制定法治工

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及时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特别是涉法涉诉的有关重大问题，大力支持司法所的各项工 作，为推进法治建设提供保障、创造条件。

四是落实乡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组织实施普法规划，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乡长带头参加行政执法证考试，定期在乡政府工作会议上组织学法活动，增强政府机关领导班子及其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提高法律素养。督导各部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推进工作人员依法行政。

五是建立定期集体学法制度，乡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在中心组、党委会集中学法 7 次，召开法治知识宣传讲座 3 次，带头在年度考核研判会上“述职述廉述法”，带头高效完成年度法治考试及行政执法人员在线培训，全年主动参与联合执法 30 余次，自觉接受党内、人大、纪监、司法、社会、舆论监督。

（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1.依法履职，构建完整的法治政府格局。**一是**做好规范执法。实施述职述廉述法“三位一体”考核，把学法用法、重大事项依法决策、依法履职和推进法治建设情况等纳入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加强行政执法队伍的综合法律知识培训，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执法考评。**二是**定好依法决策。严格按照“三重一大”相关制度，规范重大决策行为，提高决策水平。**三是**全面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完善法律顾问制度，覆盖信访维稳、矛盾纠纷、村（居）调解等领域，建立了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前听取

法律顾问法律意见的工作机制，法律顾问对重大合同的签订、重大决策的合法性审查提出法律意见，发挥了积极作用。

2.深化惠民普法，努力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一是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完善基层法治队伍建设。按照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要求，做好公共法律服务保障。二是拓展宣传形式，营造普法氛围。利用LED滚动宣传标语、院坝会等来开展法治宣传。三是突出重要时期的法治宣传。突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全民反诈的法治宣传，发放《防范非法集资》、《防范电信诈骗》宣传册，广泛开展《全民反诈》、《全民国家安全教育》、《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防范邪教》等法治宣传活动。四是构建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格局。不断强化基层一线调解员的素养，着力提升疑难纠纷化解的能力。全年化解各类矛盾纠纷328件，及时回应群众诉求41次，解决法律疑惑问题3个，全乡群众法治意识得到提升。

三、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一是综合行政执法机制尚未完全理顺，综合执法配套措施有待完善。二是法治能力有待提升。乡村两级干部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与当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还有距离，各种形式的法治教育引导、责任传导体系仍需不断完善，行政执法工作落实落细仍不够到位。三是法治宣传教育相对缺乏吸引力和感染力，普法、学法、用法各

个环节有所脱节，法治宣传的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

四、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安排

一是进一步理顺综合行政执法机制，确保行政执法有法可依，通过逐步健全法治机构、吸纳优化法律人才、完善法律顾问制度、强化法律知识培训等多种手段，提升综合行政执法水平。二是加强教育培训，不断提高干部队伍法治素养。进一步创新培训方式，对各级干部队伍开展长效学法用法学习活动、廉政教育、业务技能培训等。三是持续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不断拓展普法途径、平台和载体，开展形式多样的有特色的法律宣传活动。大力开展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大力开展预防和减少犯罪的刑事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知识需求，提高全民法律意识与法治观念。

中共普安乡委员会

普安乡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1日

抄送：县委依法治县办

普安乡党政办公室

2024年1月12日印
